报告编号：NMJAJY-M/FGLKTZXCBG/26-0026

非公路机械传动宽体自卸车

安全检验检测报告

委托单位：内蒙古俊元矿业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准格尔旗召富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样品名称：5203#非公体自卸车

规格型号：MT116H

检验类别：委托检验检测

检验日期：2026 年 09 月 18 日

建议下次检验日期：2026 年 09 月 17 日

内蒙古久安检验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扫码查询真伪

注 意 事 项

一．检验检测报告检验检测数据仅对被检样品当时安全状态负责。

二．检验检测报告无主检、审核、批准人签字无效。

三．检验检测报告未加盖本公司“公章”（或“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无效。

四、除全文复制外，未经实验室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报告。

五．检验检测报告涂改无效。

六．若对检验检测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检验检测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处理，逾期视为认可。

七．被检样品到检验检测周期时，应再次进行检验检测。

八．被检样品大修后，可能影响其安全性能，建议再次进行检验检测。

检验机构名称：内蒙古久安检验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邮政编码：017000

电话（传真）：0472-6910989

检验机构地址：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东胜区铜川镇东胜区苏勒德大街 68 号捷通机电城 B 区 B3 号楼一单元 1033/1034

非公路机械传动宽体自卸车安全检验检测报告

受检单位	名称	准格尔旗召富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准格尔旗薛家湾镇梁安窑村树林圪咀		
委托单位	名称	内蒙古俊元矿业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类别		委托检验检测	合同编号	M/k-26-LT0161
样品名称		5203#非公路自卸车	规格型号	MT116H
出厂编号		LWJMTH00LR0736343	样品编号	ZXQC-260026
出厂日期		2024 年	样品状态	在用
制造单位		临工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		郭晓东	联系电话	15535314556
检验检测地点		停车场	检验检测日期	2026 年 09 月 18 日
检验检测组成员		申棣　　孙鹏		
检验检测依据		GB/T 35194-2017《土方机械 非公路机械传动宽体自卸车技术条件》 GB/T 35192-2017《土方机械 非公路机械传动宽体自卸车试验方法》		
存在问题与建议		/		
检验检测结论		依据标准对非公路自卸车进行了安全检验检测，详见《检验检测项目表》。 结论：所检项目合格。 签发日期：2026年10月08日		
备注		/		

批准：　　审核：　　主检：

检验检测用主要设备一览表

名称	管理编号	规格型号	准确度等级/最大允许误差/不确定度	检定/校准证书编号	有效期至
多功能环境检测仪	JASB-S085	MS6300	温度：±1.5℃ 相对湿度：±3%RH@25℃ ±5%RH@25℃ 噪声：±1.5dB ±1.5dB	R20260313038	2027.03.09
矿用胶轮车无线多参数测试仪	JASB-S111	CJLC15W GD9 DKYQC-B	速度：±0.04m/s 减速度：±0.04m/s^2 制动距离：±0.04m 拉力：±0.20kN 踏板力：±2.0N 转向力：±1.0N 转向角：±1.0º 距离：±1.0mm ±2.0mm	ZZH2025259600001 26KJ918588593 525051815	2026.10.24 2027.04.10 2026.10.23
钢卷尺	JASB-S069	(0～50)m	$U=1.1mm\ k=2$	C20260626832	2027.06.21
坡度规	JASB-S016	FD2000	±30′	C20260630379	2027.06.21
机械秒表	JASB-S284	504 (0-30″ 15′)	0.01s	SP20251149740	2026.11.04

本页以下空白

一、非公路机械传动宽体自卸车基本参数表

设备型号	MT116H	设计时速 km/h	≥40
出厂编号	LWJMTH00LR0736343	生产/制造日期	2024 年
发动机型号	YCK15765-T300	额定功率 kW	390
整备质量 kg	40860	总质量 kg	120860
档位形式	8 前 1 倒	传动方式	机械
生产厂家	临工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二、检验检测环境数据

温　度 ℃	22.8	湿　度 %RH	35

检验检测项目表

序号	检验项目	标准要求	检验结果	单项判定
1	试验前检查	机器安全标签应符合 GB20178 的规定。 a)位于机器上危害位置的附近或能预防危害的操纵区域内； b)与设备本体颜色有明显区别； c)置于清晰可见的位置。	安全标签位于自卸车上危害位置的附近；与设备本体颜色有明显区别；位置清晰可见。	合格
		照明、信号、和标志灯及反射器应符合 GB/T20418 的规定。机器上应安装近光灯、远光灯、工作灯、倒车灯、转向信号灯、危险报警灯、制动灯、前位灯、后位灯、后雾灯、专用报警灯及后反射器、前反射器、侧反射器。	自卸车上安装了近光灯、远光灯、工作灯、倒车灯、转向信号灯、危险报警灯、制动灯、前位灯、后位灯、后雾灯、专用报警灯及后反射器、前反射器、侧反射器。	
		采用离合器传动的，离合器及其操纵应保证接合平稳、可靠、分离彻底，工作时不允许有异响、抖动或不正常打滑等现象。 采用变矩器传动的，加速过程中不准许出现变矩器异响。	离合器及其操纵接合平稳、可靠、分离彻底，工作时无异响、抖动或不正常打滑等现象。 加速过程中变矩器无异响。	
		变速器应有在挡起动保护装置；换档时齿轮应啮合灵便，互锁、自锁和倒档锁装置应可靠，不准许有乱档和自行跳档现象；运行中应无异响；换档杆及其传动杆件不应与其他部件干涉。在换档杆上应有驾驶员在驾驶座位上即可容易识别变速器档位位置的标志。若换档杆上难以布置，则应布置在换档杆附近易见部位。	变速器有在挡起动保护装置；换挡时齿轮啮合灵便,互锁、自锁和倒挡锁装置可靠,无乱挡和自行跳挡现象，运行中无异响,换挡杆及其传动杆件不与其他部件干涉；有驾驶员在驾驶座位上容易识别变速器挡位位置的标志。	
		自卸车应具备行车制动系统、辅助制动系统和停车制动系统。	自卸车具备行车制动系统、辅助制动系统和停车制动系统。	
		转向系统的传动部位应转动灵活，不应有卡滞现象；在行驶过程中，方向应稳定，不应有摆头现象。	转向系统的传动部位转动灵活，无卡滞现象；在行驶过程中，方向稳定，无摆头现象。	
		左右转向操纵力之差不应大于 20%。	左转向操纵力 F1=64N 右转向操纵力 F2=60N 左右转向操纵力之差:6.7%	

<table>
<tr><th>序号</th><th>检验项目</th><th>标准要求</th><th>检验结果</th><th>单项判定</th></tr>
<tr><td>2</td><td>转弯直径</td><td>转弯直径不应大于 30m。</td><td>20.4m</td><td>合格</td></tr>
<tr><td>3</td><td>举升性能
(举升时间)</td><td>车箱的举升时间不应超过 30s。</td><td>23s</td><td>合格</td></tr>
<tr><td>4</td><td>举升性能
(下降时间)</td><td>车箱的下降时间不应超过 30s。</td><td>17s</td><td>合格</td></tr>
<tr><td>5</td><td>前方喇叭-
外部试验</td><td>在测试位置,前方喇叭 A 计权声压级应比发动机在最大可调转速（高怠速）时的声压级至少超过 10dB。</td><td>22dB(A)</td><td>合格</td></tr>
<tr><td>6</td><td>制动性能
（空载）</td><td>行车制动系统应在下表规定的相应制动距离内使机器制动停车。
<table><tr><th>行车制动</th></tr><tr><td>$\frac{v^2}{44}+0.1(32-v)$ 测试质量≤32000kg</td></tr><tr><td>$\frac{v^2}{48-2.6\alpha}$ 测试质量＞32000kg</td></tr><tr><td>注：速度大于 32km/h 时，删除公式中 0.1(32-V)
α -- 8%-10%的测试坡度</td></tr></table></td><td>测试质量：40860kg
标准值：28.5m
实测值：17.1m</td><td>合格</td></tr>
<tr><td>7</td><td>灭火器</td><td>工作质量大于 1500kg 的机器应具备一个用于存放灭火器的空间，且司机易于接近，或内置一个允许司机安全逃离机器的灭火系统。</td><td>具备一个用于容纳灭火器的空间，且司机易于接近。</td><td>合格</td></tr>
</table>

检验检测现场影像

5203
3-5KD33465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
准格尔旗薛家湾镇西哈日
2026-09-18

OFF HIGHWAY DUMP TRUCK
机器最大总质量
Machine Maximum Mass
发动机额定功率
Engine Rated Power
562 KW
制造年度
Manufacturing Year
2024
Number
临工重机股份有限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
准格尔旗薛家湾镇西哈日
2026-09-18